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半年度受托管理人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一月

声 明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所提供的 2018 年度审计报告、2019 年半年度非审计报告、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晨生态”、“发行人”或“公司”）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存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花旗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1
第二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2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
第四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4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5
第六章 与本期债券增信相关的主体或者实体	6
发生的重大变化情况	6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7
第八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8
第九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9
第十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	10
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0
第十一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12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二、备案文件和备案规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出具的《关于核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409 号”）核准，山东美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获批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债券简称：17 美晨 01

发行规模：4 亿元

债券期限：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票面利息：5.78%

发行方式：公开发行

监管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用级别：主体 AA，债项 AAA

第二章 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经营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业务与橡胶非轮胎业务。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928,898.94 万元，负债总额 551,636.46 万元，所有者权益 377,262.48 万元，资产负债率 59.39%。2019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23,791.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 13,838.86 万元。

二、发行人财务情况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6 月末	2018 年末	增减幅度
流动资产合计	707,277.82	711,947.76	-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621.12	212,228.50	4.43%
资产总计	928,898.94	924,176.27	0.51%
流动负债合计	480,358.31	477,046.87	0.6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278.15	80,012.21	-10.92%
负债合计	551,636.46	557,059.08	-0.97%
股东权益合计	377,262.48	367,117.19	2.76%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123,791.04	179,083.67	-30.88%
营业成本	87,719.89	120,447.99	-27.17%
营业利润	17,353.61	36,732.91	-52.76%
营业外收入	242.01	302.93	-20.11%
利润总额	17,545.24	36,973.55	-52.55%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3,838.86	30,957.20	-55.30%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6 月	2018 年 1-6 月	增减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4.00	-12,755.76	-121.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40.50	-28,879.12	-7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45.07	13,080.22	-127.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72.78	-28,561.69	-71.39%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发行人经证监许可〔2017〕409 号文备案，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公司债券，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全部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8 月 2 日划入发行人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诸城支行开立的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根据“17 美晨债 01”募集说明书，本期债券发行所募集资金 40,000.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偿还有息负债，其中 15,000 万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25,000 万元用于偿还有息负债。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所募集的公司债券资金已经全部按照募集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发行人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约定使用，未出现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第四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17 美晨 01 债（证券代码：112558.SZ）于 2019 年 8 月 1 日进行付息，在 2018 年 7 月 30 日（即付息日前三个工作日），发行人已将 2019 年度应付利息及手续费足额按期分别划付至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要求的账户中。

17 美晨 01 债（证券代码：112558.SZ）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2 年 8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0 年 8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与本期债券增信相关的主体或者实体 发生的重大变化情况

本期债券由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本期债券跟踪评级安排，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对发行人开展定期以及不定期跟踪评级，定期跟踪评级每年进行一次，不定期跟踪评级由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发生可能影响评级报告结论的重大事项，以及发行人的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时启动。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18〕566 号），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 美晨 01 跟踪信用等级为 AAA。

第八章 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发生重大事项。

第九章 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情况的存在。

第十章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8 年 9 月 5 日，公司控股股东张磊先生与潍坊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潍坊市国资委”）下属公司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城投”）签署协议约定张磊先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 1.45 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数的 10%）。2018 年 11 月 7 日，张磊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晓楠女士与潍坊城投及诸城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以下简称“诸城投资”）签署协议约定潍坊城投联合诸城投资通过协议转让方式，收购公司 2.45 亿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数的 16.86%）。2019 年 6 月 27 日，上述两次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为潍坊城投及其一致行动人诸城投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潍坊市国资委。

由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公司董事长、董事、监事及高管发生较大变化，根据 2019 年 7 月 10 日、2019 年 7 月 26 日，公司发布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新任主席的公告》和《关于选举公司新董事长的公告》，公司人事变动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非独立董事徐海芹先生、马景春先生、成君女士，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推荐增补窦茂功先生、庞安全先生、姜永峰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公司财务总监孙淑芹女士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聘任庞安全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甄冉女士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公司监事会提名推荐陆迪女士为监事会新任监事，该事项已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新任主席的议案》，选举陆迪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新任主席。

根据《关于选举公司新董事长的公告》，公司董事长、董事郑召伟先生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郑召伟先生仍在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新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选举窦茂功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同时变更为窦茂功先生。

第十一章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其他事项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无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重大事项情况的存在。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半年度受托管理人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0 日

